

第七篇 未來發展願景

人人日食三餐，不管時代如何演變，農業永遠是歷久彌新的產業。而種苗乃農業之母，有優良健康的種苗，配合天時、地利及人和(適當的栽培管理)，才能有質優豐產安全的農產品。

本場建場近百年，為政府唯一以植物種苗為專業之改良場，雖對象作物隨時代變遷屢有更迭，而執行政府政策、研發種苗科技、提供優質種苗及輔導種苗產業之任務則始終如一。今後主要的發展願景及業務目標如下：

- 一、選育質優抗病之作物新品種，增進產業競爭力：蒐集作物種原，進行園藝作物及綠肥作物品種改良，育成抗病、質優、豐產等之新品種，以協助產業掌握品種優勢。
- 二、研發種苗繁殖技術及生產體系，提高種苗生產效率與品質：發展作物健康種苗量產技術、種苗病原檢定及種苗品質認證技術。
- 三、研發種苗生物技術及安全檢測，持續產業優勢，保障消費者權益：開發植物品種及基因改造植物之識別技術，提昇育種效率，並保護消費者權益。
- 四、建立植物品種權利保護技術及執行新品種檢定，保障育種者權利：推動植物新品種保護制度，執行植物新品種登記之性狀檢定業務，落實對育種者權利之保障，促進農業永續發展。
- 五、提供種苗教育訓練與技術服務，落實成果產業化：建立種苗資訊體系，發展種苗資訊服務系統，並積極辦理種苗產業輔導及成果移轉等技術服務。
- 六、量產供應優良健康植物種苗，執行政府決策：配合政策繁殖供應國內農業栽培所需之優良健康種子及種苗，增加農民收益。

植物種苗為農業發展之基礎，種苗產業之健全發展關乎農業之興衰，因此本場以植物種苗之專責機構為定位，組織發展目標乃盱衡農業之發展趨勢及結構變化，作前瞻性之規劃，以促進台灣種苗產業發展，及持續保持領先地位為首要目標，以科技研發為基礎，配合產業之輔導，及確保品種優勢及產業之利益，強化植物新品種權利保護制度之推動，為種苗產業營造競爭之利基。

種苗為國際性之商品，除直接影響國內農業之發展外，亦為國際間之競爭性產業，其成敗端賴市場需求之資訊及技術之領先，種苗科技日新月異，先端技術之研發與利用，必須靠學研單位之研究成果予以有效的轉移予種苗產業，不僅可大幅提高其國際競爭力，也可減少國外優良種苗之競爭，藉以確保種苗產業之永續經營。